

证券代码：920108

证券简称：宏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5年1月17日，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20,000,000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5.5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1,4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2,908,607.65元，到账时间为2025年1月21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369,073.75元，到账时间为2025年3月10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实施主体 |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 (1)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 投入进度(%) (3) = (2) / (1) |
|----|--------|------|------------------------|-------------------|----------------------------|
|----|--------|------|------------------------|-------------------|----------------------------|

| | | | | | |
|----|---------------------------------|--------------------------|----------------|---------------|--------|
| 1 | 热交换器及 数控钣金智 能制造基地 建设项目 | 武汉宏 海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 82,371,993.14 | 11,072,570.09 | 13.44% |
| 2 | 家用电力器 具配件研发 中心建设项 目 | 武汉宏 海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 8,095,527.58 | 1,579,672.00 | 19.51% |
| 3 | 补充流动资 金 | 武汉宏 海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 17,810,160.68 | 15,429,363.65 | 86.63% |
| 合计 | - | - | 108,277,681.40 | 28,081,605.74 | 25.93% |

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银行名称 | 专户账号 | 金额（元） |
|----------------------|-------------------------------|---------------------|---------------|
| 武汉宏海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武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 266011000570024 | 78,594,431.66 |
| 武汉宏海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武汉分行循礼 门支行 | 127905630810008 | 7,230,563.39 |
| 武汉宏海科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 8111501012701259817 | 3,970,788.26 |

| | | | |
|-------------|---------------|---|---------------|
| 技股份有限 公司 | 公司武汉王家湾支 行 | | |
| 合计 | - | - | 89,795,783.31 |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热交换器及数控钣金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家用电力器具配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于决议有效期限内使用总金额（任意时点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且不为非保本型的产品，相关现金管理产品须满足不得质押的要求。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投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可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宏海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综上，保荐机构对宏海科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